

证券代码：300056

证券简称：三维丝

公告编号：2011-004

厦门三维丝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第一季度季度报告正文

§ 1 重要提示

1.1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1.2 公司第一季度财务报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1.3 公司负责人罗祥波、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谢福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郑萍萍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 2 公司基本情况

2.1 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单位：元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期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期末增减（%）
总资产（元）	462,539,947.23	456,965,710.11	1.2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元）	359,956,060.60	356,144,858.14	1.0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6.92	6.85	1.02%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1,391,191.76		-351.22%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41		-351.22%
	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总收入（元）	31,612,157.62	16,805,973.01	88.1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811,202.46	346,682.20	999.3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733	0.0067	994.0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733	0.0067	994.0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6%	0.21%	0.8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87%	-0.21%	1.08%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附注（如适用）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828,423.47	

所得税影响额	-124,263.52	
合计	704,159.95	-

2.2 报告期末股东总人数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3,859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种类
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4,879,782	人民币普通股
厦门三微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4,205,148	人民币普通股
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转持三户	1,3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深圳市金立创新投资有限公司	975,849	人民币普通股
全国社保基金六零一组合	777,319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工商银行－南方优选价值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692,049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银行－南方高增长股票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688,786	人民币普通股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八组合	418,863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建设银行－华宝兴业新兴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408,862	人民币普通股
田正玉	3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3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4,879,782	4,879,782	0	0	首发承诺	2011-02-26
厦门三微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4,205,148	4,205,148	0	0	首发承诺	2011-02-26
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转持三户	1,300,000	1,300,000	0	0	首发承诺	2011-02-26
深圳市金立创新投资有限公司	975,849	975,849	0	0	首发承诺	2011-02-26
厦门火炬集团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66,511	66,511	0	0	首发承诺	2011-02-26
合计	11,427,290	11,427,290	0	0	—	—

§ 3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大幅度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1、货币资金余额较年初减少 22.99%，主要是本期支付募投资项目投资款所致。

2、应收票据余额较年初减少 83.87%，主要是本期公司将收到的银行承兑汇票用于支付货款和银行承兑汇票到期托收所致。

3、预付账款余额较年初增加 150.22%，主要是本期预付募投项目设备款增加所致。

4、存货余额较年初增加 35.00%，主要是为了满足未来期间交货需求而增加了库存量。

5、在建工程余额较年初增加 84.28%，主要是本期募投项目工程量增加和设备到货所致。

6、短期借款余额较年初增加 93.45%，主要是本期原材料采购量增加导致流动资金需求增加，因此公司适度增加了银行贷款。

7、应付票据余额较年初减少 29.66%，主要是本期部分应付票据到期所致。

8、应付职工薪酬余额较年初减少 67.19%，主要是 2010 年末计提的年终奖于本期发放所致。

9、应交税费余额较年初减少 229.43%，主要是本期进口设备增值税进项税额大幅增加所致。

10、营业收入较去年同期增加 88.10%，主要是随着高温滤料行业市场需求的增加和公司营销网络的不断完善，销售收入保持较快增长。

11、销售费用较去年同期增加 83.89%，主要是本期继续加大营销力度导致差旅费等销售费用增幅较大。

12、财务费用较去年同期减少 393.25%，主要是本期利息收入和汇兑收益增加较多所致。

13、本期新增投资收益主要来源于三个月及三个月以上定期存款利息收入。

14、本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去年同期增加 999.34%，主要是得益于本期销售收入大幅增长。

15、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去年同期减少 351.22%，主要是本期原材料采购和职工薪酬等现金支出大幅增加所致。

16、投资活动支出净流出较去年同期增加 16767.10%，主要是支付募投项目投资款所致。

17、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去年同期减少 88.79%，主要是去年同期公司公开发行股票收到募集资金款项导致去年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较大，而本期没有发生此类融资活动。

3.2 业务回顾和展望

1、报告期主营业务经营情况

2011 年第一季度，公司继续持续专注于主营业务的发展，保持主营产品在火力发电行业的领先地位，深入开拓水泥、垃圾焚烧等行业市场领域的销售业务，并取得了不错的成效。

2011 年第一季度，公司营业收入实现 31,612,157.62 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88.10%；实现净利润 3,811,202.46 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999.34%。

2、未来发展规划

公司将借着节能减排、低碳环保产业作为国家“十二五”七大战略性新兴产业之首的契机，充分利用已有的技术优势、市场优势和管理优势，以提高经营效益为中心，以现有高温滤料的生产以及产品线的扩展为基础，适时调整和优化产品结构，进一步提高产品的技术含量，增强公司竞争力；在巩固和扩大火力发电行业领先的市场占有率基础上，同时加大力度拓展水泥、垃圾焚烧行业市场，力争在未来几年保持较高的增长速度；继续加大在生产工艺和新产品研发上的资金投入，建立更高水平的创新研发队伍，力求公司朝高技术含量、高附加值的产品和技术方向发展；继续保持以质量和绩效为管理导向，实现以目标管理为主线的有效管理，建立完善的组织结构，打造凝聚力高、战斗力强的高素质、高绩效的管理、技术、营销团队；加快募投项目的实施并尽快转化成市场效益。

§ 4 重要事项

4.1 公司、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一) 股份锁定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罗红花、股东丘国强、罗章生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其所持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并将依法办理所持股份的锁定手续；锁定期限届满后，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所持股份，离职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股票数量占所持股份总数的比例不超过 50%。

公司股东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厦门三微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厦门火炬集团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深圳市金立创新投资有限公司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其持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其所持股份，并将依法办理所持股份的锁定手续。

(二) 避免同业竞争承诺

为避免与公司产生同业竞争，公司控股股东罗红花、股东丘国强、罗章生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书》，承诺如下：

1、本人现时或将来均不会在中国境内外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独资经营、合资经营、租赁经营、承包经营、委托经营和拥有在其他公司或企业的股票或权益等方式）从事与三维丝及其控股子公司的业务有竞争或可能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或活动。

2、如果将来有从事与三维丝及其控股子公司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之商业机会，本人及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将无偿将该商业机会让给三维丝及其控股子公司。

3、本人保证上述承诺在本人作为三维丝实际控制人或股东期间持续有效，且不可撤销。如违反以上承诺导致三维丝及其控股子公司遭受损失，本人将向三维丝及其控股子公司予以全额赔偿。”

(三) 实际控制人、持股 5% 以上股东减少、避免关联交易的承诺

1、本人（或本公司）将尽量减少、避免与三维丝之间发生关联交易；对于能够通过市场方式与独立第三方之间发生的交易，将由三维丝与独立第三方进行；本人（或本公司）不以向公司拆借、占用公司资金或采取由公司代垫款项、代偿债务等方式侵占公司资金。

2、对于本人（或本公司）与三维丝及其控股子公司之间必须的一切交易行为，均将严格遵守市场原则，本着平等互利、等价有偿的一般原则，公平合理地进行。

3、本人（或本公司）与三维丝所发生的关联交易均以签订书面合同或协议形式明确约定，并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规定，履行各项批准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4、本人（或本公司）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公司以及公司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如因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公司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本人（或本公司）自愿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

(四)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报告期内，各承诺方均严格执行其承诺事项。

2011 年 2 月 26 日，股东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厦门三微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厦门火炬集团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深圳市金立创新投资有限公司所持股份解除限售，截至本报告期末，上述股东未出售其所持股份。

4.2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5,555.88		本季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019.12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3,735.19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6,359.5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24.88%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季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季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高性能微孔滤料生产线建设项目	是	9,451.54	15,455.18	3,428.12	8,068.50	52.21%	2011 年 12 月 31 日	0.00	不适用	否
技术中心建设项目	是	1,997.14	2,353.00	91.00	448.13	19.05%	2011 年 12 月 31 日	0.00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11,448.68	17,808.18	3,519.12	8,516.63	-	-	0.00	-	-
超募资金投向										
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否	2,500.00	2,500.00	0.00	2,500.00	100.00%	2010 年 06 月 17 日	0.00	是	否
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	否	1,200.00	1,200.00	1,200.00	1,200.00	100.00%	2011 年 01 月 04 日	0.00	是	否
营销网络建设	否	2,235.00	2,235.00	0.00	218.56	9.78%	2011 年 06 月 30 日	0.00	不适用	否
对外投资	否	1,300.00	1,300.00	1,300.00	1,300.00	100.00%	2011 年 01 月 30 日	0.00	是	否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						-	-	-	-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7,235.00	7,235.00	2,500.00	5,218.56	-	-	0.00	-	-
合计	-	18,683.68	25,043.18	6,019.12	13,735.19	-	-	0.00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p>适用</p> <p>公司 2010 年公开发行股票超募资金为 14,107.20 万元，2010 年 6 月 17 日经董事会审议后，增加使用 6,003.64 万元投入“高性能微孔滤料生产线建设项目”；增加使用 355.86 万元投入“技术中心建设项目”；使用 2,500.00 万元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和归还银行贷款；使用 2,500 万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 2235 万元用于营销服务网络建设项目。</p> <p>2010 年 12 月 15 日公司已将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部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p> <p>2011 年 1 月 4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部分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使用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的 1,300 万元设立控股子公司；使用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的 1,2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尚未使用的 512.70 万元，公司将本着审慎、负责的态度，根据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实际需要，进行妥善计划和安排并及时披露。</p>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p>适用</p> <p>一、变更原因</p> <p>1、高性能微孔滤料生产线建设项目：随着市场环境的变化和公司加大对市场营销的经营力度，原募投项目设计的产能很快将无法满足市场需求，公司需要进一步扩大产能；另外，募投项目设计生产的产品结构较为单一，需要增加后处理生产线进行补充完善，增加公司产品市场竞争力；再者，由于原拟使用的厦门市火炬高新区（翔安）产业园区翔虹路 2 号 1-3 层厂房空间已无法满足新增生产线的设备安装合理布局要求，公司计划在自有的厦门翔安区 X2009Y10 地块上进行科学规划建设厂房。</p> <p>2、技术中心建设项目：根据公司业务发展目标和长远规划，为便于统一管理，将生产和研发置于一处确有必要，而在厦门翔安区 X2009Y10 地块上建设技术中心可满足这一要求。</p> <p>二、相关程序</p> <p>上述两个项目增加资金投入已经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并提交 201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p>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p>适用</p> <p>2011 年 1 月 4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部分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使用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的 1,2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实际使用时间为 2011 年 2 月 10 日，主要用途支付材料采购款等，计划于 2011 年 7 月 4 日前归还。</p>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p>尚未使用的 512.70 万元，公司将本着审慎、负责的态度，根据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实际需要，进行妥善计划和安排并及时披露。</p> <p>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合理降低财务费用、增加存储收益，本公司将募集资金专户内的部分募集资金以定期存单及通知存款方式存放于监管银行。本公司承诺上述定期存单及通知存款到期后该账户内的资金将及时转入募集资金账户或以存单方式续存，并及时通知华泰联合证券，存单不得质押。</p>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4.3 报告期内现金分红政策的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实现扭亏为盈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 向控股股东或其关联方提供资金、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向控股股东或其关联方提供资金、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涉及金额万元。

4.6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7 按深交所相关指引规定应披露的报告期日常经营重大合同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厦门三维丝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_____

罗祥波

二零一一年四月二十八日